

2023年假期读书感悟(实用5篇)

从某件事情上得到收获以后，写一篇心得感悟，记录下来，这么做可以让我们不断思考不断进步。我们如何才能写得一篇优质的心得感悟呢？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下如何才能写好一篇心得感悟吧，我们一起来看看吧。

假期读书感悟篇一

看过《三国》的都知道，蜀国刘备文有诸葛亮、庞统，武有关、张、赵。有个故事讲的就是赵子龙的忠和勇——赵子龙大战长坂坡。

话说赵云保护老小，张飞断后。孔明见云长往江夏求救，杳无音信，心中忧急自己又带着五百军士又往江夏去了。

糜芳冲玄德喊道：赵子龙反投曹操了！刘备说：子龙是我旧交，不会背叛我。其实赵云去找甘夫人和糜夫人去了。因为所有人都往一个方向跑，只有赵云和他们往反方向去了，所以被人误会了。这就可以看出赵云的与众不同，也可以看出赵云的忠和勇。

这时，子龙得到了一口宝剑——青釭剑。曹操一共有两把剑，一名倚天剑，一名青釭剑。倚天剑曹操自己带着身上，青釭剑是子龙从夏侯恩手中夺来的。

然后子龙去找糜夫人，可糜夫人受伤了，无法上马，把阿斗给了子龙，自己投井自尽了。赵云把阿斗系在自己身上，上马了。这是来了一员大将，旗号分明，大书“河间张郃”。子龙挺枪而战，战了十回合，子龙夺路而走，不想跑到了曹军面前，子龙拔出青釭剑就砍，曹洪在山上观战问了一句：“军中战将可留姓名？”子龙喊道：“我乃常山赵子龙是也”曹操听了说：“我看他之勇不下于当年的吕布，我一

定要生擒他”子龙杀死了曹军名将五十余员。后人有一首诗专门评价子龙：“血染征袍透甲红，当阳谁敢与争锋？古来冲阵扶危主，只有常山赵子龙。”赵云杀出重围，早已血满征袍，走到了张飞那里，大喊：“翼德助我！”张飞说：“你快过桥与兄长回合。”

子龙走过桥，见到刘备说：“糜夫人投井自尽了。”赵云把阿斗给刘备，刘备直接把阿斗扔在了地上说：“为这小子，差点折损我一员大将”。其实刘备不应该是把阿斗扔在地上应该是放在地上，因为《三国》第一回说道：“刘备双手过膝”。所以应该是放。

假期读书感悟篇二

古人云：“半部论语治天下。”这个暑假，我就背了大半部论语。别说里面的内容了，就单单简介就把我吓了一跳：1923年，第75位诺贝尔奖得主在法国巴黎说：“如果人类想在21世纪生存下去的话，必须回到252017年前去汲取孔子的智慧。”的确，我读了大半部论语，也懂得了不少做人的、学习的道理。

论语一共分二十篇，主要都是孔子说的话。背论语，真是受益匪浅。

8月8日，是奥运会的开幕式。有一个环节，是有2017个人在击缶，他们一边击缶一边诵论语：有朋自远方来，不亦乐乎……；礼之用，和为贵，先王之道，斯为美……当时，我大声地跟着背，我弟弟则在一旁跟着小小声的背。

论语蕴含的道理实在太多了，而且都是精华。我的理解虽然有限，但也理解了好些句子：子曰：“学而不思则罔，思而不学则殆。”这句话就是说，光读书不思考，你是不会体会到其中的精华；光思考而不去学习，也体会不到其中的精粹的。就像我们吃东西一样，如果我们不去细细品味，就不会尝到

它的精华所在。若光去品味，而不去尝它表面的味道，那也没用。两全其美，那才叫好。

子曰：“见贤思齐焉，见不贤而内自省也。”这句话中的道理就是：见到品德高尚的热爱学习的人，我们就应该像那种人学习；见到品德低下，不热衷于学习的人，我们就应该问问自己有没有像那种人那样。有时候，我们考试成绩下来了，考了95分，自己感觉不错，因为还有好多同学排在我后面呢。其实这样想是不对的，连两千多年前的孔子都知道这样是不会有前途的。

我十分佩服孔子的智慧，没想到在两千多年前，就已经产生了那么多道理的精华，在我们现在那么发达的社会都那么需要它。

论语的内容实在太深奥了。一时是理解不过来的。在以后的成长过程中，我会慢慢的体会到它的精髓。

假期读书感悟篇三

今天，我读了《假如给我三天光明》介绍了海伦·凯勒的一生。

写了她一岁半的时候，一场病夺去了他的听力和视力，接着她又丧失了语言表达能力。七岁时，安妮·沙利文小姐担任了她的家庭教师，从此沙利文小姐便为她教了许多知识，在她的帮助下，1898年她竟然进了哈佛大学剑桥女子学校。让我佩服。

海伦·凯勒你太棒了，我要向你学习。

假期读书感悟篇四

今天我读了一本书——《活了一百万次的猫》。这是一本关

于生命、关于爱的寓言故事。故事的主人公是一只漂亮的虎斑猫，它曾经死了一百万次，又活了一百万次。它的主人有国王、水手、魔术师、小偷、孤独的老太太和一个小女孩。

刚开始读时，我觉得这只猫活的一点也没有意义。他一直活的浑浑噩噩的，有时候连自己都不知道为什么而活了。他讨厌每一个养它的人，也不怕死。后来他变成了一只属于自己的野猫。虽然每天充满了孤独和不安，但是它很快乐。有一天，它遇到了一只美丽不语的白猫，并不知不觉的爱上了它。这是一种在漫长的生涯中从来没有过的感情，这让它有了爱与被爱的体验。它头一次知道自己为什么而活了。当心爱的白猫死去时，它宁愿死去。因为对它来说，没有了爱，在浑浑噩噩的或一百万次又有什么意义呢！

当我看完这本书的时候，我才明白，每个人都应该珍惜生命，爱护身边的每一个人，这样生命才更有意义。

假期读书感悟篇五

这个暑假读了罗贯中的《三国演义》，被里面的人物深深地感染到了。曹操，虽是枭雄却有宏伟的目标；刘备，虽是贩商却有安汉兴刘的志向；孙权，虽是官二代却仍发展孙吴集团；司马一家，虽为家臣却有成就霸业的心愿，并为其发奋努力。

今天我就要对刘备这个人做一番粗略的评价。

刘备出生于旁落的皇族，是个皇族至亲，以卖草鞋为生。在黄巾起义的时候结识关羽、张飞这两位虎将，并且桃园三结义，成为了兄弟。这三人一路起起伏伏：在十八路诸侯讨董卓的时候，关羽温酒斩华雄，却没有受到袁绍赏识；在长板桥退军之际，张飞大喝三声，吓退80万曹军……对于他们二人的故事那肯定是家喻户晓了，而刘备虽不是以武力自居，而是用仁义。他三顾茅庐，请出了卧龙诸葛亮；不顾家事，

飞骑去请凤雏庞统；在蜀川之地，不到万不得已不夺蜀川。这些都是仁义之师的象征。

然而他却犯了最低级的错误：没有主观见解。在隆中对中，当诸葛亮提出攻占蜀川后，兵分三路去取魏国首都（这样刘备的大将虎将都分开，兵力也分开，容易让东吴乘虚而入），这个方案明显是存在很大的漏洞的，刘备却没有发现，或者说发现了也没有指出来，是导致了当时最强战力蜀国直接衰弱的主要原因。在大将兼兄弟关羽和张飞死后，刘备更是鲁莽而是去了谋略，竟然举整国之力去硬攻东吴，最后因为水土不服和天气等原因使陆逊火烧连营，进而气死了刘备。强盛的蜀国就此衰落，刘备毕生心血付之东流。如果当时他不是只想着报仇，而是与东吴进一步结盟，东吴肯定会因为招惹刘备得到原谅同意结盟，进而直捣黄龙，一统天下完成安汉兴刘的心愿。

综上所述，我认为刘备虽是仁义之君，却在处理某些事情上失去理智，就如复仇，是一个充满仁义道德却缺少理性思考的一位有得有失的君王。

俞敏洪说过：一本《三国》治新东方。可以看出，《三国演义》这本书的作用很大，多读只会有百利而无一害。

历史上对刘备的见解很多很多，这只是我的判断与见解。